

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市场监督管理规范性文件草案，组织实施质量强市、食品安全和标准化等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授权的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

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国家和省反垄断执法机构委托开展调查，依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五）负责监督管理规范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规范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组织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行为。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食品药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药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

食品药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规范标准化行为。综合协调标准化事业发展，推进建立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

（十三）负责监督管理检验检测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工作。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工作。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指导实施经营和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组织开展药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和化妆品不良反应的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风险监测和应急管理

工作。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协助做好执业药师注册工作。

（十六）负责统一管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推动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体系和信用体系建设。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负责处理专利侵权及其他纠纷的行政裁决。贯彻执行国家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承担专利强制许可相关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中介服务业监管。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依授权负责知识产权申请相关管理工作。组织开展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和知识产权品牌培育工作。

（十七）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现有局领导 10 人，下设 25 个科室（办公室、综合规划和改革科、法规科、登记许可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科、信用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网络交易与合同监督管理科、广告监督管理科、知识产权保护科、知识产权监督管理科、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科、餐饮服务监督管理科、药品监督管理科、医疗器械与化妆品监督管理科、计量科、标准化科、

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管理科、科技与信息化科、财务科、督查审计科、人事科）。

在职人数 625 人，其中：行政编制 450 人，事业编制 143 人，工勤人员 32 人。

离退休人员 45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50 人。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875.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892.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5.2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26.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30.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9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5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25.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80.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728.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47.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2,728.52	总计	62	12,728.5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880.55	11,875.30	0.00	0.00	0.00	0.00	5.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90.49	9,185.24	0.00	0.00	0.00	0.00	5.2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01.14	2,30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301.14	2,30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8.45	1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8.45	18.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860.91	6,855.66	0.00	0.00	0.00	0.00	5.25
2013801	行政运行	6,044.46	6,039.21	0.00	0.00	0.00	0.00	5.25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38	107.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56	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6.51	3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53.00	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27.10	127.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87.89	48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4.01	1,124.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6.05	1,08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6.05	1,086.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2.20	3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20	3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5.76	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76	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6.98	53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6.98	53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6.98	536.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92	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92	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92	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5.14	1,02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5.14	1,025.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5.14	1,025.1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728.52	11,769.23	959.2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92.92	8,983.63	909.29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01.14	2,301.14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301.14	2,301.14	0.00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8.45	18.45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8.45	18.45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563.33	6,664.04	899.29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6,552.16	6,552.16	0.00	0.00	0.0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38	0.00	107.38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4.56	0.00	24.56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6.51	0.00	36.51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53.46	0.00	53.46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8.13	0.00	138.13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1.13	111.88	539.2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6.23	1,126.2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6.05	1,086.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6.05	1,086.0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2.20	32.2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20	32.2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7.98	7.98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98	7.9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0.31	630.31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93.33	93.33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3.33	93.3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6.98	536.9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6.98	536.98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92	3.92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92	3.92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92	3.92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5.14	1,025.1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5.14	1,025.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5.14	1,025.1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75.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648.34	9,648.3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26.23	1,126.2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30.31	630.3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92	3.92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50.00	5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25.14	1,025.1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75.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483.94	12,483.9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08.6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08.6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483.94	总计	64	12,483.94	12,483.9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483.94	11,524.65	959.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48.34	8,739.05	909.2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01.14	2,301.14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301.14	2,301.14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0.00	0.00	1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00	0.00	10.00
20132	组织事务	18.45	18.45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8.45	18.45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318.75	6,419.46	899.29
2013801	行政运行	6,307.58	6,307.58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38	0.00	107.38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4.56	0.00	24.5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6.51	0.00	36.51
2013812	药品事务	53.46	0.00	53.46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8.13	0.00	138.1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1.13	111.88	539.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6.23	1,126.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6.05	1,086.0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6.05	1,086.05	0.00
20808	抚恤	32.20	32.2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20	32.2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7.98	7.98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98	7.9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0.31	630.31	0.00
21004	公共卫生	93.33	93.33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3.33	93.3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6.98	536.9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6.98	536.98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92	3.92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92	3.92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92	3.92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0.00	5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0.00	5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5.14	1,025.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5.14	1,025.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5.14	1,025.1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483.94	11,524.65	959.2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48.34	8,739.05	909.2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01.14	2,301.14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301.14	2,301.14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10.00	0.00	10.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10.00	0.00	10.00
20132	组织事务	18.45	18.45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8.45	18.45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318.75	6,419.46	899.29
2013801	行政运行	6,307.58	6,307.58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7.38	0.00	107.38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4.56	0.00	24.56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6.51	0.00	36.51
2013812	药品事务	53.46	0.00	53.46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138.13	0.00	138.13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1.13	111.88	539.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6.23	1,126.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6.05	1,086.0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6.05	1,086.05	0.00
20808	抚恤	32.20	32.2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2.20	32.2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7.98	7.98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7.98	7.9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0.31	630.31	0.00
21004	公共卫生	93.33	93.33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3.33	93.3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6.98	536.9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6.98	536.98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92	3.92	0.00
21301	农业农村	3.92	3.92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92	3.92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0.00	5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0.00	5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5.14	1,025.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5.14	1,025.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5.14	1,025.1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9.91	0.00	111.61	39.40	72.21	8.30	119.91	0.00	111.61	39.40	72.21	8.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2728.5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33.12 万元，增长 24.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发放 2021 年度人员部分奖励，2022 年度公务员奖励性绩效工资按月发放。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2728.5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2533.12 万元，增长 24.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875.3 万元，占本年收入 93.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

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5.25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年初结转和结余 847.97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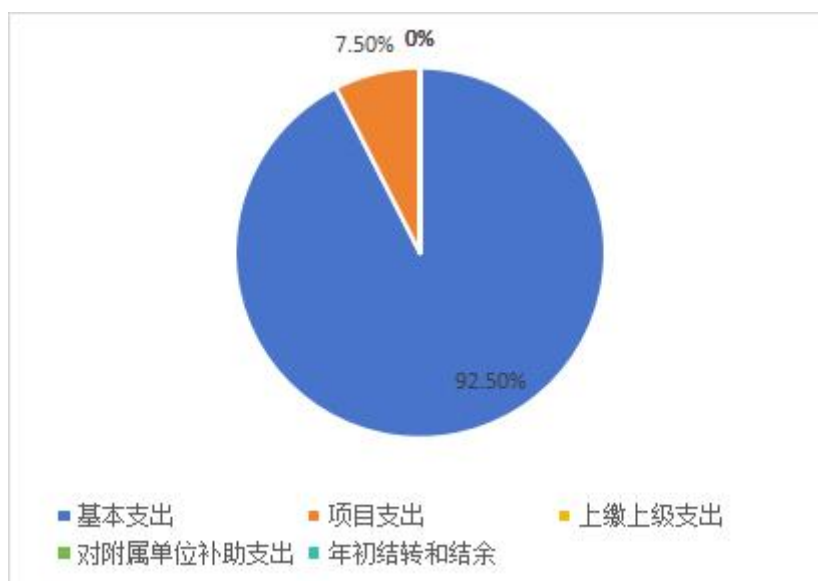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2728.5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533.12 万元，增长 24.8%。其中：基本支出 11769.23 万元，占本年支出 92.5%；项目支出 959.29 万元，占本年支出 7.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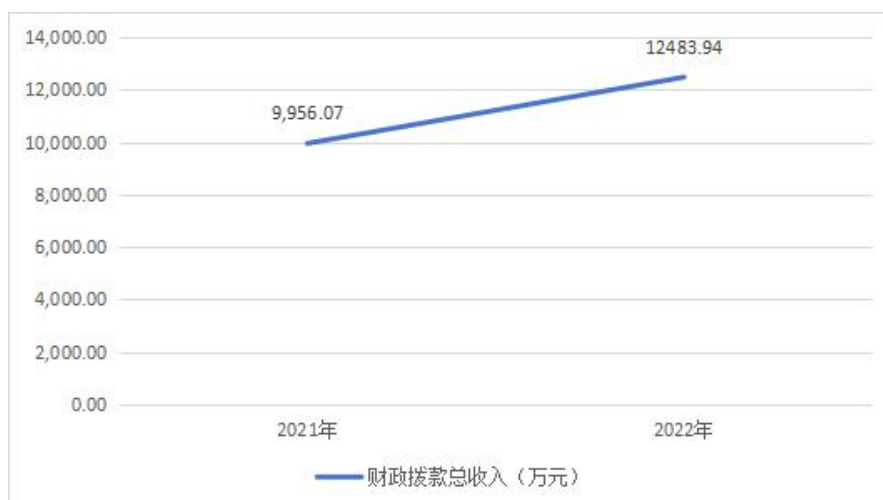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483.9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527.87 万元，增长 25.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人员奖金部分由 2022 年发放且 2022 年公务员奖励性绩效按月发放，新招录公务员 20 名，人员经费增加。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75.3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2310.36 万元。增加 24.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人员奖金部分由 2022 年发放且 2022 年公务员奖励性绩效按月发放，新招录公务员 20 名，人员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483.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1 %。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638 万元，增长 2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人员奖金部分由 2022 年发放且 2022 年公务员奖励性绩效按月发放，新招录公务员 20 名，人员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483.9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648.34 万元，占 77.3%。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开支。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26.23 万元，占 9%。主要是用于人员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630.31 万元，占 5%。主要是用

于人员医保。

4. 农林水支出(类)3.92 万元，占 0%，主要用于高质量发展奖补-部门奖补、企业奖补。

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50 万元，占 0.4%。主要是用于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6. 住房保障支出（类）1025.14 万元，占 8.2%。主要是用于人员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567.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83.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1.14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2 年实行公务员绩效奖励按月发放，部门预算调整。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省财政厅下达知识产权保护与运用专项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5 万元，支

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 2021 年公务员年度考核奖。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73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07.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公务员年底绩效奖励未发放。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4%，主要原因：一是原计划购置 10 辆公务用车 84 万元，为认真贯彻“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市政府提出分期购置，当年批复先购置 5 辆 42 万元，剩余 42 万元来年再购置；二是设备购置 46 万元未执行到位；三是食品抽检等项目涉及经费 65.62 万元，因实施流程未及时完结，故未支付完成。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市场主体发展质量得以提升，新增各类市场主体 2.03 万户，注销 6922 户，较去年同期增长 20.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9%，主要原因是因实施流程未及时

完结，故未支付完成。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3.46万元，主要原因是省财政厅下达2022年药品监管补助资金53万，年中预算调整。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38.1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追加食品安全监管210万元，因指标下达较迟，有部分支出尚未执行到位。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51.1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发放2021年公务员考核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29.40万元，支出决算为1086.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个人养老保险增加，二是新招录20名公务员。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2.20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死亡抚恤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98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下岗志愿兵解困帮扶资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3.33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增加疫情防控经费。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43.26万元,支出决算为536.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

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高质量发展奖补。

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省财政拨款市州专利转化专项计划资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77.79万元,支出决算为1025.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524.6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660.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863.8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19.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28.96 万元，下降 20.1%。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加强内务管理，减少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111.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28.86 万元，下降 20.5%。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加强公车运行管理，减少公车运行和维护开支。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9.4 万元，主要是新购车辆。本年度处置旧车 5 辆，购置新车 5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72.21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保险、维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7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0.11 万元，下降 1.3%。主要原因：加强内务管理，减少公务接待费。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8.3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按有关规定接待调研考察、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所产生的活动场地租赁、工作餐费等各类支出。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37 个，61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63.8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42.4 万元，降低 54.7%。主要原因是：2021 年度食品抽检等项目经费于基本经费中列支，本年度食品抽检等项目经费 488 万单独列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6.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3.4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0.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0.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58.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41.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77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6 辆、执法执勤用车 5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电动巡逻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48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天门市加快发展的要求；二是在财政资金管理方面，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专门设计了为保证专项经费落到实处，进行了系统有效的管理。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适合于本部门实际情况，经过严格执行，本部门在 2022 年中保证了人员和业务经费，维护了本部门的基本运转，让天门市经济发展环境更加优化，在社会效益上有非常显著的促进作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市场秩序执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市场秩序执法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36.51 万元，完成预算 60.9%。

2022 年开展各项专项执法专项行动次数 10 次,结案率达 95%,平均结案时长 35 天,专项行动工作完成时效 100%,结案及时率 100%,行政复议诉讼率小于 2%,预算控制率良好;食品药品总体安全水平不断提高,提高人民群众食品药品安全科普知识不断提高,食品药品领域假冒伪劣产品制售行为不断降低。针对市场经济秩序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提高应急处理能力,为保障群众利益,建立保护有序的市场秩序做贡献。

2. 基层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基层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5 万元,执行数为 10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22 年基层运行专项,促进基层各单位工作正常有序开展,给危害市场经济份子严厉告诫,打击经济违法行为,及时发布消费警示,督促经营者守法诚信经营,引导消费者理性、文明消费,提高了市场局部门在人民群众心目中捍卫健康市场高大形象。使经济发展环境更加优化,在社会效益上有着不可磨灭的促进作用。

(三)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消减不必要的开支,优化预算支出结构,科学合理分配资金资源,把每一笔钱用在“刀刃”上,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进一步增强了单位的绩效评价主体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我单位将进一步完善部门绩效管理办法及项目工作实施方案,建立长效机制,促进单位规范使用项目资金。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参照部

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单位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其他说明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

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其他专用名词。

无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 自评结果（摘要版）

第一部分 评价结论

一、评分结果。2022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评分平均结果为 94 分。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二、主要结论。通过对业务经费的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的综合评价，得出如下结论：

（一）整体支出预算依据充分，符合天门市加快发展的要求。

（二）在财政资金管理方面，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专门设计了为保证专项经费落到实处，进行了系统有效的管理。

综合评价：2022年本部门整体支出符合市财政局下达的要求，适合于本部门实际情况，经过严格执行，本部门在2022年中保证了人员和业务经费，维护了本部门的基本运转，让天门市经济发展环境更加优化，在社会效益上有非常显著的促进作用。

第二部分 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市市场监管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决策部署，充分履行市场监管职能职责，主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取得一定成效。年内，高分通过省级食品安全县（市）复审验收，成功推行“一照多址”试点改革，获得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通报表扬，我市成功获评“省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先行区”。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工作情况

（一）坚持党建引领，着力夯实工作基础。强化组织领导。积极争取市委、市政府的重视支持，将食品药品安全、产品质量工作、知识产权保护等市场监管领域重点工作纳入

市委、市政府工作报告以及镇域经济考核、乡局级领导班子实绩考核。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多次研究部署市场监管相关重点工作，形成了领导重视、部门协作、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格局。强化基层党建。持续推进完善市场监管机构改革，进一步完善系统党组织构架，并对全市系统 33 个党支部的班子成员进行了调整优化。坚持用制度管人、流程管事，出台重大事项议事规则，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完善细化考评细则，制定年度工作要点，着力形成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工作运转体系。强化作风建设。着力解决基层突出问题，积极争取编办支持，新招录工作人员 37 名。出台《职级晋升“量化评分”办法（试行）》，形成日常考核、年度考核、分类考核相结合的知事识人体系。坚持以清廉机关建设和“作风建设年”活动为抓手，深入开展廉政宣传，警示教育干部廉洁自律。强化执纪问责，对系统 6 人予以党纪（政纪）处理，相较去年的 50 余人次，系统违纪人员大幅下降。

（二）坚持深化改革，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市场准入更加便利。试点推行“一照多址”改革，获得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通报表扬，我市成功获评“省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先行区”。巩固提升企业开办“210”标准，将银行预约开户纳入其中，对新开办企业由免费赠送 3 枚印章增至 5 枚。持续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共推送“证照分离”信息 2169 条。全面推广“一业一证”改革，核发行业综合许可证 201 个。深入推进“承诺制”改革，小餐饮经营许可、食品经营许可等延续换证全部实行“告知承诺制”，实现“即来即办”，

今年新增各类市场主体 2.03 万户，注销 6922 户，实有市场主体 11.4 万户，较去年同期增长 20.16%，市场主体发展质量不断提升。市场竞争更加公平。常态化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梳理排查涉及市场主体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 102 份，清理存量文件 347 件，修改 6 份、废止 76 份，对 4 起政策措施提出公平竞争审查修改意见。积极推进信用提升行动，对 9616 户市场主体进行了信用修复。深入推进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获得省市场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通报表扬。法治环境更加包容。坚持包容审慎监管，建立容错纠错机制，作出不予处罚决定 6 起。出台《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指导意见》《罚没物资管理办法》等，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案件管理，推进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年内立案查处各类违法行为 523 起，集中审理相关案件 282 起，占总案件数的 54%。

（三）坚持依法监管，着力保障市场安全。抓牢食品安全监管。以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贯穿全年，以日常监督检查全覆盖为基本要求，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专项整治、抽样检测、投诉举报为重要支撑，认真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年内查办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 225 起，向公安机关移交涉罪食品案件 2 件，高分通过食品安全示范市复审验收。抓牢药品安全监管。组织开展麻醉药品及精神药品管理情况专项检查、执业药师“挂证”、处方药违规销售、网络违规违法销售药品、冷藏冷冻药品及中药饮片等 6 个专项整治行动，立案查处相

关违法行为 91 起。加强执业药师管理，督促不在岗注册执业药师注销 32 人，新增注册执业药师 86 人。加强不良反应监测，共完成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报告 538 份。参加“平安中国”微视频大赛，入选全省十大优秀作品。抓牢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以人员密集场所电梯和承压设备、大型游乐设施、液化气气瓶充装单位及涉危化企业为重点，全面加强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全市燃气公用管道检验率达 90.61%，电梯责任保险购买率达到 34%，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共排查整改安全隐患 127 项，立案查处相关违法行为 10 起，有效保障了全市特种设备安全。

（四）坚持创新驱动，着力助推经济发展。推进知识产权战略。年内新增注册商标 1509 件，新增地理标志集体商标 1 件，驰名商标申报工作正在深入推进。全市有效商标注册总量达 14789 件，每万户市场主体有效注册商标拥有量 1301.95 件，居全省第四。专利授权量 961 件，同比增长 41%；有效发明专利 111 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1 件，同比增长 28%。加强知识产权示范建设，新增湖北省知识产权“三大工程”（商标类）项目 2 个。强化知识产权运用，发放专利转化补贴 71 万余元，帮助 4 家企业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融资 3460 万元。提升质量发展水平。积极争取省局支持，我市环保装备产业、蔬菜制品产业先后入围省级质量提升示范项目。积极组织天门纺机申报第九届长江质量奖，成功获得提名奖，实现我市长江质量奖零的突破。深入推进公共服务质量提升，精心制定《天门市公共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积极

组织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培训，促进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开展产品质量抽检 345 批次，不合格的 38 批次产品均依法后处理到位。加强质量专题宣传教育，精心制作并推荐两部作品参加省质强办组织的主题微视频大赛，获得三等奖。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深入开展“3·15”系列宣传纪念活动，广泛普及消费维权知识，提升消费者维权意识。积极引导并成功发展 80 家市级放心消费示范单位为 ODR 企业（在线消费纠纷解决企业），推进消费维权多元解决渠道。积极应对职业打假人的恶意索赔，邀请市司法局副局长刘艾平同志就如何应对职业打假人恶意投诉举报进行专题培训指导，进一步降低恶意投诉举报数量，提升服务水平。今年以来，共受理消费者各类诉求 6566 件，同比增长 40.79%，办结 6207 件，办结率达 94.55%。

第三部分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在业务立项时没有设立细化目标，业务管理上还有不足。存在的原因是：市场监督管理局在业务执行中只提出了宏观性的总体目标，没有具体的细化目标，业务目标未细化、目标内容的不具体有碍这一作用的充分发挥。

二、业务执行项目的设置资金分配上的决策与总体绩效目标的相关性不明显，具体表现在：其一，支出子项目的设置较多，评价时无法判断是否突出和保证了重点；其二，资金的分配没有体现出根据目标实现资金投入上的差异。存在

的原因是：业务实施偏重经费管理，且目标设置、考核方式存在一定缺陷，管理制度执行不够严格。

第四部分 建议

为着力营造宽松平等的市场准入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and 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继续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很有必要。通过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对执法业务提出如下建议：

一、继续加大对执法业务的投入力度。预算编制时，结合本地实际，充分考虑执法业务费的合理编制问题。

二、制定业务执行奖励办法，鼓励政府对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或个人予以奖励。大力开展专项执法宣传活动，深化区域办案合作。

三、建立长效的执法办案绩效考核考评机制。积极开展我市各类市场专题调研活动，定期评估宣传绩效和消费者满意度，公开发布调查结果与研究报告，并将评估结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

四、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提高业务执法管理水平。重视各项业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保证各项制度落实到位。掌握执法经费每月使用动态，保障业务的顺利实施。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保证业务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2022 年度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投入 (15)	目标设定 (5)	职责明确 (1)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符合(1); 不符合(0)。	1
		活动合规性 (2)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 部门活动符合省委、省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2
		活动合理性 (2)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 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 2. 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全部符合(2); 其中一项不符合(0)。	2
	预算配置 (10)	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 (5)	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所占的份额,反映和评价部门对项目自评的重视程度。 占比率=(自评项目个数/所有项目个数)×100%。 部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	得分=占比率×该指标分值。	5
		在职人员控制率 (5)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	1. 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15%的,得0分; 3.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100%-115%	5

			编制数) × 100%。 在职人员数: 部门实际在职人数, 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由编制部门和人劳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除外。 编制数: 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之间的, 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 (在职人员控制率) - 某部门在职人员控制率]/[max (在职人员控制率) - min (在职人员控制率)] × 该指标分值。	
过程 (55)	预算执行 (32)	预算完成率 (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 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1. 预算完成率大于或等于 95%的, 得满分; 2. 预算完成率小于或等于 85%的, 得 0 分; 3. 预算完成率在 85%-95%之间的, 在 0 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min (预算完成率)]/[max (预算完成率) - min (预算完成率)] × 该指标分值。	4
		预算调整率 (5)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1. 预算调整率等于 0 的, 得满分; 2. 预算调整率大于或等于 10%的, 得 0 分; 3. 预算调整率在 0-10%之间的, 在 0 分和满分之间确定: 得分=[max (预算调整率) -某部门预算调整率]/[max (预算调整率) -min (预算调整率)] × 该指标分值。	4
		支付进度率 (8)	部门季度支付数与季度任务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支付进度率=(季度支付数/季度任务数) × 100%。	按每一季度的执行情况分别进行打分, 并将每季度的得分累加, 平均化。	6
		结转结余率 (4)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 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 × 100%。	1. 结转结余率等于 0 的, 得满分; 2. 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 50%的, 得 0 分; 3. 结转结余率在 0-50%之间的, 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max (结转结余率) - 某部门结转结余率]/[max (结转结余率) - min (结转结余率)] × 该指标分值。	3

		公用经费控制率（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1.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100%的，得满分； 2. 公用经费控制率大于或等于105%的，得0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在100%-105%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 [max（公用经费控制率）-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max（公用经费控制率）-min（公用经费控制率）] × 该指标分值。	5
		政府采购执行率（5）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1.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满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小于或等于90%的，0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在90%-100%之间的，在0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 [某部门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 / [max（政府采购执行率）-min（政府采购执行率）] × 该指标分值。	5
	预算管理（15）	资金使用合规性（8）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情况； 6. 不存在挤占情况； 7. 不存在挪用情况； 8. 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全部符合（8）； 符合其中七项（6）； 符合其中六项（4）； 符合其中五项（2）； 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0）。	8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3）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评价要点：	全部符合（3）； 符合其中两项（2）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	3

			1. 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3.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基础信息完善性 (4)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评价要点: 1. 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3.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4.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符合全部四项 (4); 符合其中三项 (2); 符合其中两项 (1);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 (0)。	4
	资产管理 (8)	资产管理完整性 (3)	部门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资产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1. 资产保存完整; 2. 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 帐实相符; 3. 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符合全部三项 (3); 符合其中两项 (2); 符合其中一项 (1); 符合零项 (0)。	3
		固定资产利用率 (5)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 =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 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 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或等于 95% 的, 得满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小于或等于 85% 的, 得 0 分; 3. 固定资产利用率在 85%-95% 之间的, 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 [某部门固定资产利用率 - min (固定资产利用率)] / [max (固定资产利用率) - min (固定资产利用率)] × 该指标分值。	5
产出 (20)	职责履行 (20)	项目实际完成率 (6)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率 = (实际完成项目数 / 计划完成项目数) × 100%。	1. 项目实际完成率大于或等于 95% 的, 得满分; 2. 项目实际完成率小于或等于 85% 的, 得 0 分; 3. 项目实际完成率在 85%-95% 之间的, 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得分 = [某部门项目实际完成率 - min (项目实际完成率)] / [max (项目实际完成率) - min (项目实际完成率)] × 该指标分值。	6

		项目质量达标率（7）	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	1. 项目质量达标率等于 100%的,得满分; 2. 项目质量达标率小于或等于 99%的,得 0 分; 3. 项目质量达标率在 99%-100%之间的,在 0 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得分=[某部门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max(项目质量达标率)-min(项目质量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7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7）	部门活动中达到绩效目标的关键指标个数与关键指标总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履职目标的实现程度。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关键指标达标个数/关键指标总个数）×100%。 活动关键指标达标是指完成关键指标绩效目标设置的 90%及以上。	得分=活动关键指标达标率×该指标分值。	7
效果 (10)	工作成效（5）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评价（5）	财政部门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用以反映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和取得的成效。 1. 财政部门对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按百分制。 2. 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	综合得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100）*5 分	5
	社会效益（5）	社会公众满意度（5）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 优秀（5）; 良好（3）; 合格（1）; 不合格（0）。	4
合计得分					94

二、2022 年度市场秩序执法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整体绩效

自评结果（摘要版）

第一部分 评价结论

一、评分结果

2022 年度本部门市场秩序执法绩效评价综合评分平均结果为 92 分。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二、主要结论

通过对业务经费的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的综合评价，得出如下结论：

（一）市场秩序执法支出预算依据充分，符合天门市加快发展的要求。

（二）在财政资金管理方面，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专门设计了为保证专项经费落到实处，进行了系统有效的管理。

综合评价：市场秩序执法项目专项资金，使经济发展环境更加优化，在社会效益上有非常显著的促进作用。

第二部分 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2022 年，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工作在抓好传统领域市场监管的同时，创新工作理念，转变办案思路，不断挺进新领域，开展了“打击侵权假冒”、“打击传销”等系列专项执法行

动，依法查办了一批大要案件和新领域案件，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抓牢食品安全监管。以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贯穿全年，以日常监督检查全覆盖为基本要求，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专项整治、抽样检测、投诉举报为重要支撑，认真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年内查办食品安全违法行为 225 起，向公安机关移交涉罪食品案件 2 件，高分通过食品安全示范市复审验收。

（二）抓牢药品安全监管。组织开展麻醉药品及精神药品管理情况专项检查、执业药师“挂证”、处方药违规销售、网络违规违法销售药品、冷藏冷冻药品及中药饮片等 6 个专项整治行动，立案查处相关违法行为 91 起。加强执业药师管理，督促不在岗注册执业药师注销 32 人，新增注册执业药师 86 人。加强不良反应监测，共完成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报告 538 份。

（三）参加“平安中国”微视频大赛，入选全省十大优秀作品。抓牢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以人员密集场所电梯和承压设备、大型游乐设施、液化气气瓶充装单位及涉危化企业为重点，全面加强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全市燃气公用管道检验率达 90.61%，电梯责任保险购买率达到 34%，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共排查整改安全隐患 127 项，立案查处相关违法行为 10 起，有效保障了全市特种设备安全。

第三部分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大要案件的数量还不够多，占案件总数的比重不大，在全省有影响的案件少。

主要原因是：积极办案理念进一步倡导的不够，针对市场经济秩序中存在的突出问题，针对严重损害群众利益、危害公平竞争市场秩序的行为，加大要案件的查办力度不够。

二、项目在立项时没有设立细化目标，项目管理上还有不足。

主要原因是：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市场秩序执法立项中只提出了宏观性的总体目标，没有具体的细化目标。明确、具体、细化、量化的项目目标有利于指导项目实施，本项目目标未细化、目标内容的不具体有碍这一作用的充分发挥。项目实施偏重经费管理，且目标设置、考核方式存在一定缺陷，管理制度执行不够严格。市场秩序执法在项目设置和资金分配上的决策与总体绩效目标的相关性不明显，具体表现在：其一，支出子项目的设置较多，评价时无法判断是否突出和保证了重点；其二，资金的分配没有体现出根据目标实现资金投入上的差异。

第四部分 建议

为着力营造宽松平等的市场准入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

环境和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继续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很有必要。通过本部门市场秩序执法支出绩效评价，对执法业务提出如下建议：

一、继续加大对执法业务的投入力度。预算编制时，结合本地实际，充分考虑执法业务费的合理编制问题。

二、制定业务执行奖励办法，鼓励政府对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或个人予以奖励。大力开展专项执法宣传活动，深化区域办案合作。

三、建立长效的执法办案绩效考核考评机制。积极开展我市各类市场专题调研活动，定期评估宣传绩效和消费者满意度，公开发布调查结果与研究报告，并将评估结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

2022 年度天门市市场局市场秩序执法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 名称	执法办案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陈明 13707222428	
主管部门	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		全年预算数	到位资金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万元	36.51	60.9%	12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60 万元	36.51	60.9%	
	其他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30分)	开展各项专项执法专项行动次数	10 次	10 次	30
			结案率	>95%	96%	
		质量指标 (5分)	行政复议诉讼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3分)	平均结案时长	35 天	35 天	3
			专项行动工作完成时效	100%	100%	
			结案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2分)	预算控制率	<100%	94%	2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10份)	维持有序的市场环境，避免经济损失	长期	长期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分)	食品药品总体安全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10
			提高人民群众食品药品安全科普知识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食品药品领域假冒伪劣产品制售行为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10分)	维持良好的市场环境	长期	长期	1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5分)	食品安全监管水平	长期	长期	5
			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管水平	长期	长期	
			队伍素质和装备水平	长期	长期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5分)	公众对食品药品监管满意度	>72%	85%	5
	自评得分合计					92

说明：无法考核经济效益指标的项目，不需填年度指标值和完成情况，直接在“经济效益”栏得10分。

三、2022年度基层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年度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基层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第二部分 评价结论

一、评分结果。2022年度基层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96分。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二、主要结论。通过对业务经费的决策、项目管理和项目绩效等方面的综合评价，得出如下结论：

（一）基层经费项目预算依据充分，符合天门市加快发展的要求。

（二）在财政资金管理方面，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专门设计了为保证专项经费落到实处，进行了系统有效的管理。

综合评价：基层经费项目专项资金，使经济发展环境更加优化，在社会效益上有非常显著的促进作用。

第二部分 基层经费项目项目实施情况

2022年，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工作在抓好传统领域市场监

管的同时，创新工作理念，转变办案思路，不断挺进新领域，开展了“打击侵权假冒”、“打击传销”等系列专项执法行动，依法查办了一批大要案件和新领域案件，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2022 年工作情况

（一）坚持党建引领，着力夯实工作基础。强化组织领导。积极争取市委、市政府的重视支持，将食品药品安全、产品质量工作、知识产权保护等市场监管领域重点工作纳入市委、市政府工作报告以及镇域经济考核、乡局级领导班子实绩考核。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多次研究部署市场监管相关重点工作，形成了领导重视、部门协作、齐抓共管的良好工作格局。强化基层党建。持续推进完善市场监管机构改革，进一步完善系统党组织构架，并对全市系统 33 个党支部的班子成员进行了调整优化。坚持用制度管人、流程管事，出台重大事项议事规则，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完善细化考评细则，制定年度工作要点，着力形成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工作运转体系。强化作风建设。着力解决基层突出问题，积极争取编办支持，新招录工作人员 37 名。出台《职级晋升“量化评分”办法（试行）》，形成日常考核、年度考核、分类考核相结合的知事识人体系。坚持以清廉机关建设和“作风建设年”活动为抓手，深入开展廉政宣传，警示教育干部廉洁自律。强化执纪问责，对系统 6 人予以党纪（政纪）处理，相较去年的 50 余人次，系统违纪人员大幅下降。

（二）坚持深化改革，着力优化营商环境。市场准入更

加便利。试点推行“一照多址”改革，获得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通报表扬，我市成功获评“省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先行区”。巩固提升企业开办“210”标准，将银行预约开户纳入其中，对新开办企业由免费赠送3枚印章增至5枚。持续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共推送“证照分离”信息2169条。全面推广“一业一证”改革，核发行业综合许可证201个。深入推进“承诺制”改革，小餐饮经营许可、食品经营许可等延续换证全部实行“告知承诺制”，实现“即来即办”，今年新增各类市场主体2.03万户，注销6922户，实有市场主体11.4万户，较去年同期增长20.16%，市场主体发展质量不断提升。市场竞争更加公平。常态化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梳理排查涉及市场主体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政策措施102份，清理存量文件347件，修改6份、废止76份，对4起政策措施提出公平竞争审查修改意见。积极推进信用提升行动，对9616户市场主体进行了信用修复。深入推进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获得省市场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通报表扬。法治环境更加包容。坚持包容审慎监管，建立容错纠错机制，作出不予处罚决定6起。出台《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指导意见》《罚没物资管理办法》等，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案件管理，推进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年内立案查处各类违法行为523起，集中审理相关案件282起，占总案件数的54%。

（三）坚持依法监管，着力保障市场安全。抓牢食品安全监管。以食品安全“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

贯穿全年，以日常监督检查全覆盖为基本要求，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专项整治、抽样检测、投诉举报为重要支撑，认真落实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年内查办食品安全违法行为 225 起，向公安机关移交涉罪食品案件 2 件，高分通过食品安全示范市复审验收。抓牢药品安全监管。组织开展麻醉药品及精神药品管理情况专项检查、执业药师“挂证”、处方药违规销售、网络违规违法销售药品、冷藏冷冻药品及中药饮片等 6 个专项整治行动，立案查处相关违法行为 91 起。加强执业药师管理，督促不在岗注册执业药师注销 32 人，新增注册执业药师 86 人。加强不良反应监测，共完成药械化不良反应监测报告 538 份。参加“平安中国”微视频大赛，入选全省十大优秀作品。抓牢特种设备安全监管。以人员密集场所电梯和承压设备、大型游乐设施、液化气气瓶充装单位及涉危化企业为重点，全面加强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全市燃气公用管道检验率达 90.61%，电梯责任保险购买率达到 34%，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共排查整改安全隐患 127 项，立案查处相关违法行为 10 起，有效保障了全市特种设备安全。

（四）坚持创新驱动，着力助推经济发展。推进知识产权战略。年内新增注册商标 1509 件，新增地理标志集体商标 1 件，驰名商标申报工作正在深入推进。全市有效商标注册总量达 14789 件，每万户市场主体有效注册商标拥有量 1301.95 件，居全省第四。专利授权量 961 件，同比增长 41%；有效发明专利 111 件，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1 件，同比增长

28%。加强知识产权示范建设，新增湖北省知识产权“三大工程”（商标类）项目2个。强化知识产权运用，发放专利转化补贴71万余元，帮助4家企业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融资3460万元。提升质量发展水平。积极争取省局支持，我市环保装备产业、蔬菜制品产业先后入围省级质量提升示范项目。积极组织天门纺机申报第九届长江质量奖，成功获得提名奖，实现我市长江质量奖零的突破。深入推进公共服务质量提升，精心制定《天门市公共服务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积极组织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培训，促进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加强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开展产品质量抽检345批次，不合格的38批次产品均依法后处理到位。加强质量专题宣传教育，精心制作并推荐两部作品参加省质强办组织的主题微视频大赛，获得三等奖。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深入开展“3·15”系列宣传纪念活动，广泛普及消费维权知识，提升消费者维权意识。积极引导并成功发展80家市级放心消费示范单位为ODR企业（在线消费纠纷解决企业），推进消费维权多元解决渠道。积极应对职业打假人的恶意索赔，邀请市司法局副局长刘艾平同志就如何应对职业打假人恶意投诉举报进行专题培训指导，进一步降低恶意投诉举报数量，提升服务水平。今年以来，共受理消费者各类诉求6566件，同比增长40.79%，办结6207件，办结率达94.55%。

第三部分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对绩效考核的认识不够，还需进一步加强。

主要原因是：思想缺乏高度，重视程度不够高。学习机制不健全，长时间沿用多年的老办法、老套路、手段单一，方法陈腐，情势呆板，工作没有特色，对通过考核出现的问题及解决问题的方案，认识不清，感受不深，要求不严，对接不够，行动措施调整后效果不明显。

二、项目在立项时没有设立细化目标，项目管理上还有不足。

主要原因是：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基层经费立项中只提出了宏观性的总体目标，没有具体的细化目标。明确、具体、细化、量化的项目目标有利于指导项目实施，本项目目标未细化、目标内容的不具体有碍这一作用的充分发挥。项目实施偏重经费管理，且目标设置、考核方式存在一定缺陷，管理制度执行不够严格。

三、基层经费在项目设置和资金分配上的决策与总体绩效目标的相关性不明显。具体表现在：其一，支出子项目的设置较多，评价时无法判断是否突出和保证了重点；其二，资金的分配没有体现出根据目标实现资金投入上的差异。

第四部分 建议

为着力营造宽松平等的市场准入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and 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继续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很有必要。通过基层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对基层运行业务

提出如下建议：

一、健全机制抓好落实。建立民主监督机制，通过开设电子邮箱、群发短信，广泛征求和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同时，要将基层管理情况以适当的方式向干部职工通报，接受群众监督。预算编制时，对不结合本地实际，不充分考虑基层运行开支的编制问题，要予以纠正及处理。

二、制定基层运行奖励办法，鼓励政府对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做出突出贡献的单位或个人予以奖励。

三、掌握基层运行经费每月使用动态，保障业务的顺利实施。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保证业务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2022 年度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基层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层经费		负责人及电话	0728-5238292	
主管部门	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天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	到位资金数	执行率	得分
(20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	105	100.00%	20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105	105	100.00%	
			其他资金				
绩 效 指 标	-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全年完成 值	得分
	产 出 指 标 (40 分)	数里 指标 (30 分)	指标 1：产品生产加工环节监管企业数		150 家	158	30
			指标 2 流通商品抽样检验及风险监测批次		3447	3447	
			指标 3:基层所监管人员培训覆盖率		≥80%	100%	
			指标 4：基层监管宣传发放资料份数		≥3000 份	4000%	
			指标 5：基层监管宣传联络员队伍		≥27 人	35	
			指标 6：重大活动基层监管保障次数		≥2 次	2	
			指标 7:现场核查商品生产企业数		≥10	15	
			指标 8：食品审查员继续教育培训人数		≥120	135	
		质里 指标 {5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99.90%	4
	时效 指标 (3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2	

	成本 指标 (2	成本是否控制在批复预算内	100%	100%	2
效 益 指 标 (4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10 分)	指标 1：辖区市场健康有序发展的活力	逐步提 高	逐步提高	10
		...			
	社会 效益 指标 (10 分)	指标 1 辖区内重大基层监管监管责任事故 发生数	0		10
		指标 2：市场监管监管科普知识素养	逐步提 高	逐步提高	
	生态 效益 指标				10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5分〕	指标 1：市场监管监管能力和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4
		服务对象满意（5分）	指标 1：市场局运行公众满意度	≥80%	95%	4
自评得分合计						96